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EPTUNUS INTERLONG BIO-TECHNIQU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9)

(1)更換公司秘書及
授權代表
及
(2)豁免嚴格遵守GEM上市規則
第5.14及11.07(2)條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茲提述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就(其中包括)建議更換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刊發的公告(「該公告」)。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更換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劍波先生(「黃先生」)及馮慧森(「馮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起生效。黃先生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按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24條界定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以替代慕凌霞女士(「慕女士」)，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起生效。於委任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後，慕女士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乃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慕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任何分歧，亦無任何其他與其辭任有關之事項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董事會亦不知悉與慕女士辭任有關的任何相關事項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

下文載列黃先生及馮女士的履歷：

黃劍波先生

黃劍波先生，44歲，畢業於湖南大學，擁有金融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黃先生曾於二零零三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在本公司任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聯席公司秘書、董事會秘書及授權代表。彼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再次加入本公司，現任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及董事會秘書。黃先生曾分別擔任安徽九華華源藥業有限公司及深圳愛能森科技有限公司的財務主管。彼在上市操作、財務管理及投資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黃先生亦為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參選的執行董事候選人士。

馮慧森女士

馮慧森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高級經理，該公司是一家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為客戶提供商務、企業及投資者綜合服務。馮女士於企業服務範疇擁有逾15年經驗。彼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私營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馮女士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與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士。

(2) 豁免嚴格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14及11.07(2)條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7(2)條，上市發行人必須委任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14條規定之公司秘書。GEM上市規則第5.14條規定，上市發行人必須委任基於其學歷或專業資格或相關經驗而聯交所認為有能力執行上市發行人公司秘書職能之個別人士為公司秘書。

黃先生現時並無持有GEM上市規則第5.14條規定之公司秘書資格，黃先生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的生效日期須獲聯交所批准。就此而言，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批准自董事會委任黃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生效之日起三年期間（「豁免期」）豁免嚴格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14條及第11.07(2)條之規定（「該豁免」）。授出此項豁免之條件為：(i)黃先生將於豁免期內獲得另一位新獲委任的聯席公司秘書馮女士之協助，而馮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完全合資格高級職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士，倘馮女士不再向黃先生提供協助，將即時撤銷該豁免；及(ii)本公司須於豁免期末通知聯交所重新審視情況並表明其信納黃先生於豁免期受惠於馮女士的協助，將滿足GEM上市規則第5.14條及第11.07(2)條規定，因此無須進一步的豁免。

董事會謹借此機會對慕女士於任內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及所作貢獻深表謝意，並歡迎黃先生及馮女士的新任命。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鋒

中國深圳市，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鋒先生及徐燕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占軍先生、于琳女士、宋廷久先生及趙文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易永發先生、潘嘉陽先生及章劍舟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於GEM網頁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7天，並於本公司之網站www.interlong.com登載。

* 僅供識別